



书事

共赴一场八月邀约

□ 娄瑾怡

《我们八月见》的全球发售无疑是今年上半年世界文坛关注的焦点之一。作为拉丁美洲魔幻现实主义文学的领军人物，马尔克斯竭力将生命的余晖映照在此书的五万字中。他反复打磨，却依旧给出了不满意的判决。出于对作品的判断和读者的考虑，马尔克斯的两个儿子选择将父亲的这部遗作出版。

这是马尔克斯首次以女性为主人公的作品。马尔克斯用细腻的笔触捕捉主人公安娜幽微的心绪，展现了中年妇女平静稳妥的外在特征与孤独脆弱的精神内核。安娜是一个46岁的中年妇女，通晓文学和音乐，在取得文学艺术学位之前嫁给了出生于音乐世家的丈夫。两人的感情稳定甜蜜，共同孕育了一儿一女。每年的8月16日，安娜都会独自乘坐同一班渡轮，抵达同一座海岛，光临同一家花店，顶着同样的似火烈日，来到同一处破败的墓地，将一束新鲜的剑兰放至母亲的坟前。而在每一次旅途中，安娜总会结识不同的男性，产生一段段露水情缘。故事的结尾，安娜意外得知与母亲相关的一位60岁男人的存在。安娜借此感知到了存在于母女之间的独特心灵交织。最终，她郑重地携母亲遗骨返家，故事就此落下帷幕。

马尔克斯的晚年创作饱受记忆消退的折磨，但作品依旧承袭了其一贯的创作风格，这仿佛成了他大脑记忆最深刻的部分。首先是

时间的选择。八月是马尔克斯笔下具有极致代表性的节点：八月是马孔多总下雨的时节，是“恶时辰”和“权力之日的凄凉朝霞”；在八月，上校退伍了、弗洛伦蒂诺·阿里萨因演奏被关入监狱；也正是在八月，安娜踏上了那条追求心灵自由的道路。其次是对人物的精细描写。马尔克斯总是能极力满足读者对故事人物的期待，在《我们八月见》中同样如此。“穿着牛仔褲、苏格蘭格子衫衫和一双低跟休闲鞋，没穿袜子，打一把缎面阳伞，拎了个手提包，唯一的行李是一只沙滩旅行箱。”她又取出一件粉色丝质无袖睡衣……随后她取出一条印着厄瓜多尔飞鸟的三角丝巾、一件短袖白衬衫和一双穿了很久的网球鞋。”丰富的细节描写，让安娜的形象跃然纸上。

通篇读罢，最触动人心的是安娜的最后一次小岛旅程。归途中，安娜带回了母亲的遗骨。书中并没有明确交代母亲频繁来往和执意长眠于小岛的原因，一切想象的权利都交由读者了。为一晚的偶遇耗费一整年的等待或许荒唐，但每一次的密会都印证着这个中年女人的改变。从酒精催使、让她倍感不快的“20美金”，到取悦自己，再到对名片的短暂保留，安娜不断感知社会、时代、家庭对人性的影响，正视婚姻中的矛盾。这是对过往的和解与释然，是无形事物的具象化。

正如马尔克斯所言：“命运如此，我们逃无

可逃。”命运与孤独是萦绕马尔克斯文学创作的主题之一。在外人看来幸福美满的家庭下暗藏着信任与情感的危机，只有安娜方可感知。她受困于规训，但海岛帮助安娜逃脱现实的压迫。当安娜看到母亲于棺中“笑容僵硬、双臂交叉放在胸前”的模样时，她觉得自己与母亲无异，甚至感受到了角色的互换——她已然死了。当她大摇大摆地带着母亲的遗骨进家门的时候，她已然不是从前的安娜了。遗骨的带回预示安娜与那段短暂而酣畅的冒险的告别，是孤独的回归，但又何尝不能视作是安娜厘清命运与情感后做出的大胆决定呢？摒弃那方土地，是因为安娜无需在理智与情感之间反复横跳以满足世俗的眼光。她接纳了短暂狂欢的存在，带着全新的认识大胆迈入现实。

相较于《百年孤独》《霍乱时期的爱情》等鸿篇中宏大孤独的家族叙事、催人泪下的爱情让人惊叹，《我们八月见》短小、平和，甚至有一小部分显得仓促模糊。这也引发了部分读者对《我们八月见》的负面评价，认为情节存在离奇、残缺等问题。有限的生命与纠缠的病痛也让马尔克斯无法时刻处于创作的巅峰，但十年里，他在与日渐衰退的记忆抗争的同时，将手稿删改了整整五版。阅读给人带来的远不止于内容与形式本身，更多的是一种陪伴、一份牵引。在阅读中，熟悉的语言、节奏、句式让读



一本好书

历史传奇中的味蕾记忆

□ 裴晓



▲《我们八月见》加西亚·马尔克斯 著 南海出版公司

者足以回忆起某个手捧清茶的午后，足以确定这就是受人爱戴的马尔克斯本人，足以感受那不受病痛束缚的、鲜活的、真挚的笔触与灵魂。

中文版译者侯健说：“翻译完这本书的最后一个字时，有种想哭的感觉，因为自己仿佛看到马尔克斯放下笔，松弛下来的样子，我知道他再也不会写作了。”

幸好文字依旧，让我们与马尔克斯相见吧。

俗话说“食在广州”。马伯庸的新书《食南之徒》，将时间拨回到2100年前，描绘了一位贪吃的大汉使者唐蒙来到南越国，身陷番禺城（今广州市）的政治漩涡，是怎样以美食为切口，破解一系列陈年官司，以至于竟影响了大汉与南越的国运，乃至整个中华版图的故事。马伯庸将书起名为《食南之徒》，颇具深意。“食南之徒”这个书名，写食物，又写吃货，更写历史，可谓一举三得：既表达了作者对岭南美食的热爱与推广，又契合了书中唐蒙这个吃货大使的形象，更体现了西汉平定南越国并将其纳入版图的历史。

食物至真，从不骗人。《食南之徒》以美食为牵引，描摹出南越国诸多美食，更映射出岭南自古以来的美食缩影和医食智慧。书中不仅有“乌橄榄”“五敛子”（杨桃）、“胥余果”（椰子）等岭南水果，也有“裹蒸糕”（类似粽子但不同）、嘉鱼等特色岭南美食，还有“焯菜”安神、“青蒿”治疟疾、“香橡皮”制香，更别提牵出全书主线、导致南越国灭国的神秘“枸酱”。作者以食物为线索，将南越国各色人物串联起来，并以此塑造性格，讲述故事，使读者仿佛置身南越，跟随着主角对美食的探究，一步一步沉浸在一种时空交错的美食鲜香之中。

《食南之徒》以吃货为主角，书写大汉无奈的“躺平式”官员的成长，更写出了颇具现代视角的热血与坚持。“你们怎么都不能理解呢？美食才是最值得托付真心的东西！”小说中的主角豫章郡番禺令唐蒙如是说。他像普通的现代人一样，热爱美食而“不求上进”的时候，偏偏有忠君爱国之士拉着他去南越国建功立业；他一心只想做个“生天地之若过兮，忽烂漫而无成”的“摸鱼”副使，却因一条珠江特产“嘉鱼”上淋的“枸酱”而为悲惨女孩“甘蔗”奔走；他本无意卷入南越国的土人与秦人的竞争，却因一句“顾全大局”愤而要求觐见天子勘察西南舆图……《食南之徒》延续了马伯庸一贯的写作风格，将史书的寥寥数行记载，以历史小人物视角，扩展成一个跌宕起伏的热血故事。唐蒙不同于传统意义上的使者，随着剧情发展各色人物识察到他的贪吃本性。该书在交织的假意与真情中，看似随意实则诚实地描绘了有血有肉的赤子之情。

《食南之徒》巧妙地将美食、历史、地理等元素融合在一起，通过唐蒙的寻味之旅，带领读者走进历史。唐蒙在史书上确有其人，他出使南越国后，发现了“枸酱”来自蜀地，是途经夜郎国，顺着牂牁江漂流而下来到南越都城，故上书汉武帝建议开通夜郎道，为平定西南绕过了逶迤的重重“五岭”，从而使西南正式纳入中华版图。而《食南之徒》以西汉朝堂开拓西南历史故事为主线，描绘出一幅武帝一朝征伐八方的宏大历史画卷。书中年纪轻轻却严守礼仪的中大夫庄助，也是真实存在的。史书记载他曾为支援被闽越国攻打东瓯国，手刃不服命令的会稽郡司马，逼迫会稽太守出兵。这反映了当时武帝一朝积极开疆拓土，举国上下皆弥漫着“寇可往，我亦可往”的豪情壮志。自此，汉朝疆域不断扩大，基本奠定了之后2000多年的中华版图。

多年前，“八卦爱好者”马伯庸曾根据南越国历史记载线索，创作了《西汉年间的广州爱情故事》，辛辣地描绘了西汉平定南越国期间发生的朝堂变幻。而今，他又以美食老饕的角度，展现了另一段关于美食、历史与人性交织的传奇故事。

因此，《食南之徒》是一部集历史、文化、美食于一体的精彩小说，充满了历史想象，也承载了地域文化。



▲《食南之徒》马伯庸 著 湖南文艺出版社

乡土文学常写常新

□ 盛新虹

近年的变化，深入村庄内部，沉浸式地聆听和记录人们藏在内心深处的心绪，与他们同频共振，一起悲喜。

小说以第一人称视角展开，身为报社记者的“我”——地青萍，自小在农村长大，12岁时进城与父母共同生活。年轻时无法理解家乡的人情世故，逐渐对家乡没有情感认同。人到中年，她被严重的失眠症所困，提前退休，后受朋友之邀，来到宝水村经营民宿。从怀着复杂的情感参与村庄事务，到找回童年的记忆，融入当地生活，由村民眼中的“外来客”变成“自家人”。在宝水村的这一年，“我”不仅疗愈了多年的生理沉疴，也释怀了心理上与乡村人情世故的隔阂，更见证了新时代背景下乡村丰富而深刻的嬗变。

宝水村是一个山清水秀的村庄，生活气息浓郁，既有传统意趣，又生机勃勃。在这里，不但能看到丰饶的大地和鲜活的乡村，还能引发“我”与故乡、与城市的思考。翻开《宝水》，在



▲《宝水》乔叶 著 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

30多万字里，在乔叶闲话家常般的叙说中，慢慢感受她熟稔意趣，又生机勃勃。在这里，不但能看到丰饶的大地和鲜活的乡村，还能引发“我”与故乡、与城市的思考。翻开《宝水》，在

无数字平凡之人的微小之事构成了“时代”这个宏阔的词

忽见千帆隐映来

□ 罗张琴

异，但女性被审视的命运依然没有发生根本转变。小哑巴在体育场被羞辱、被围观时，只能用手徒劳无功地重复着扣自己胸口动作，与双手捂胸逃离的玛莲娜无异；小雪时节炸响的冬雷，则像极了影片结尾处那一声声恍若隔世的“早上好”。

其次，“南来北往”很好体现了时代发展条件下命运流动不息的本质。信息时代，地球是一个村，没有人是一座孤岛，我们每时每刻都在与身边事物发生各种关联，作为一个来自水利系统的写作者，我一直更愿意将人比拟为水，将这种环绕不息的命运关联比拟作海。

于水而言，最自由的领地是海。水是原生状态，化身为雨，才能真正领略什么是海。在云端时，雨看万顷如碧，蕴藏无数的生机；在浪尖时，雨看海深不可测，充满死亡的危险；只有落下去，与海融为一体，雨才能真正拥有那片动人心魄的斑斓。而从水到雨，要经历一个变化过程，当中会有蒸发

的恐惧、凝滞的艰辛、分离的撕扯等痛苦存在，将这些痛感放置在“南来北往”这样一种状态中来书写、反思和追问，会更接地气，更具人味，更见力量。

最后，每个人都能在“南来北往”中获得成长，包括我。流动的幸运中，没有什么永恒不变的，所有我们经历的美好的、不美好的过往，都只不过是命运之手借用外力对我们进行涂改、重塑的企图，该如何保持定力、做自己最好的主人？《蓝边碗》《风栗子》《体育场》……那些被我书写的人生际遇、精神危机、生存困境以及突围路径等，不断丰富着我的生命经验，不断校正着我的哲学思辨，让我获得了更多成长力量，也希望未来对喜欢它的读者有所借鉴和启发。

南来北往，是人生的常态，更是时代发展的必然。未来，无论坦途还是蹊路，我希望自己不再怨天尤人，不再咄咄逼人，不再左右摇摆，永远葆有纯真、深邃和尊严，不断塑造自我，走向真正的开阔。



书语



作品

日日当是读书日

□ 张衍 黄志超

4月23日是第29个世界读书日，全省各地开展了丰富多样的“读书节”“读书会”“云端分享会”等活动，让书香如同潺潺溪水，源源不断地滋养着人们的心灵。

为读书设立一个专门的节日，不是说只有这一天才是读书的日子，而是用这样富有仪式感的时刻提醒我们：无论什么时候，无论身处何地，都不应该远离书籍。

书就如一扇精致的窗户，轻轻推开，便能看见动人的风景。它让我们跨越时空界限，拓宽视野和想象的边界，更让我们的胸襟开阔如海。品读一本好书，宛如与一位智者促膝长谈，倾听其智慧之语，感受其深邃之思。

时代的发展呼唤终身读书。这是一个学习的时代，新知识飞速增长和迭代；这也是一个信息过载的时代，各类信息纷繁复杂。今年2月，中国青年报社社会调查中心联合问卷网发布的一项调查显示，超过半数的受访青年表示自己的语言文字表达和书写能力有退化倾向，并常常词不达意。在分析“词穷”现象产生的原因时，阅读量少、表达能力弱化赫然排在首位。

此外，移动互联网催生了“大数据”“算法”等，用户获取信息更加便利和精准，却也陷入知识面被压缩、缺乏独立思考等怪圈。从“提笔忘字”到“信息茧房”再到“词穷”，这提醒我们，通过读书获取更加丰富且系统的知识，从而提升思考、分析和判断能力显得尤为重要。

观察社会读书现状时也会发现，快节奏的工作和生活成为不少人少读书、不读书的借口。其实，不管是出于工作繁忙、生活琐事多，或是其他原因，与书疏离并渐行渐远，实际上还是因为我们缺乏将读书视作一种生活的态度、一种持之以恒的追求。毛泽东晚年时视力减退，但好读书的精神丝毫未减，读书的渴望仍然非常强烈。他曾说，“要让读书占领工作以外的时间”。在新时代发展的浪潮中，更应发扬好读书的这种“挤”劲、“钻”劲，让读书升华为一种内在的精神追求，春风化雨般融入日常生活。

坚持读书助力良好习惯的养成，益于终身成长。“你现在的体质里，藏着你走过的路、读过的书和爱过的人”，坚持读书对一个人的影响有“润物细无声”之效。人们喜欢把读书比作爬山，当人行至半山，固然也能欣赏到一些美景，但只有继续往上攀登直至山巅，才能领略“无限风光在险峰”的意境，体悟“一览众山小”的豪情。将读书培养成生活习惯，深植于日常。翻开《论语》，可感悟到颜回“一箪食一瓢饮”的乐观主义精神；沉浸在《苏东坡传》中，可知风雨扑面，才是命运的常态；细览《乡土中国》，可感悟到立足乡土知来处的浓浓情怀……阅读体验，丰盈了内心世界，也利于深刻地理解世事变迁。如此，个体与世界对话的能力在潜移默化中增强，如同草木生长，日渐茁壮。

涵养文明风尚，也需倡导终身读书的理念。党的二十大报告中指出：“中国式现代化是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相协调的现代化。”书籍是知识的载体，共建书香社会，是社会进步、文明程度提高的重要标志。

作家梁衡说：“只要有阅读，人就不会倒，不会老。”读书日的意义，在于提醒我们这天该读书了，更在于提醒我们要以这一天为起点，将读书变为一种常态化的生活习惯，让书香温暖每一个日夜。与书为伴，让读书不止于“4·23”。

熙熙攘攘的城市里，仍有人追寻安静，逆喧嚣而行；有人回归自然，踏踏实实读书做事，修心修身。此心此身的安静是人内质的安静，是真正的安静。如小说《宝水》的女主人公地青萍及其作者乔叶。

《宝水》是作家乔叶创作的长篇小说，获第十一届茅盾文学奖。这是一部乡村题材小说，以乡村旅游发展为切入点，讲述了太行山深处的宝水村以文旅为特色助力乡村振兴的故事。小说以“春”“夏”“秋”“冬”架构全书，在人与自然交织的具体时空中，作者用女性特有的笔触，真实细腻地描绘了乡村风貌及乡村生活。

一个好的作家，一方面是体现在文字功夫，另一方面体现在生活功夫。创作来源于生活，没有生活中的真情实事，写出来的东西就不鲜明、不生动。乔叶说这是她写得最耐心的一部长篇小说，她用了七八年时间准备素材，一次次地“跑村”和“泡村”。观察了许多乡村样本，专注地跟踪两三个村

整理这部书稿时，一个词语总在我脑海里盘桓，经久不散，后来它成了书名《南来北往》。

世上词语千千万，它能如此顽强地跳出来，是有缘由的。

首先，书中文章都是我南来北往、不断行走时写下的。某种意义上，可以说是在人生不断发生位移状态下，对时代风云、自然风物、俗世烟火、个体命运的凝视与揭示。

是的，“凝视”，并非只是“看见”。于一个写作者而言，“看见”属于初级阶段，意味着旁观和抽离，是客观呈现，它太冷静了，鲜有切肤之痛。而“凝视”，是融入，是承受，是透过现象看本质，是灵魂相触的感同身受。于是，“受困”时，我们一起突围；“受难”时，我们彼此救赎。

比如我写《绿袖子》时，似乎就与文中写到的小哑巴、美容院老板娘、哑巴小娘等人一起，置身在电影《西西里的美丽传说》的“包围圈”里。我们一起“凝视”着影片的女主角玛莲娜，她不止一次穿过同一道窄门，路看上去越走越宽，但似乎永远宽不过拥挤到她身边的滚滚人流。我们发现人群正在合力把她逼成一种符号。在生活平静时，人群会保持一团和气；一旦动荡来临，一些人便会通过



著书者说



▲《南来北往》罗张琴 著 中国言实出版社

摧毁符号来安放由诸如战争、疾病、嫉妒等带来的恐惧以及愤愤不平。

与此同时，玛莲娜也在“凝视”着我们，她用深邃克制的眼神告诉我们，生活虽然日新月异